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慈惠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协调辖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协税护税工作，做好辖区现有生态农业结构调整和发展工作，服务辖区经济。

2、实施街道办事处城镇建设规划，做好爱国卫生、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城市建设和管理。

3、做好有关社会保障工作。加强劳动就业指导和管理；加强对居委会的指导；开展便民利民的社区（大队）服务，兴办社会福利事业。

4、做好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加强对暂住人口管理；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安全生产、社会稳定等工作。

5、依法做好计划生育工作。

6、负责社区（大队）公共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

7、管理好街道办事处财务、审计、统计、监察、民族宗教、科教文卫工作，协调与社会事务相关的其它工作。

8、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抗旱、防风、防火、抢险和救灾工作。

9、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开展国防教育、拥军优属等活动。

10、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机关内设科室 8 个，一个财政所，一个城管执法队，所属二级事业单位 22 个。

（三）人员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慈惠街道办事处共有编制人，其中：行政编制4人，事业编制29人，员额编制28人。在职实有人数52人，其中：行政编制4人，事业编制2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13人），员额编制26人。离退休人员39人，其中：离休 人，退休39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全力打造汉江新城。按照区委区政府将我街定位打造为汉江新城的要求，大力推进第三产业服务业项目建设，扎实为“七星海世界”、新港投集团汉江新城及武汉地产集团旧城改造项目服务。坚持“两条腿走路”，一方面是通过招商引资培育引进一批创新型、引领型总部经济。发动辖区企业负责人作为慈惠街招商宣传员，以商招商，吸引业务往来单位到慈惠发展总部经

济。另一方面是培育本土总部企业，鼓励在地企业做大做强，申报总部经济。在临空港大道以东片区形成“总部经济、创新高地、现代新城”三位一体的滨江总部经济聚集区。

（二）大力开展招商引资。针对辖区土地资源少，传统老工业企业多的现状，一方面加大对辖区现有低效闲置工业项目用地清查和“腾笼换鸟”力度，对不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定位的项目和产品技术含量不高的项目，依法依规解除协议，对于部分闲置土地和产能落后、产品淘汰、效益低下的工业项目，力争实现政府回购，腾出土地资源和发展空间。另一方面加大对辖区传统工业企业走访力度，深入调研其生产经营状况和转型升级意愿，对于有转型升级需求的企业，及时将上级部门的各项政策传达到位，帮助其提档升级、顺利转型，对于有意向终止经营，转让厂房土地资源的企业，积极跟进对接，找到符合政策导向和规划定位的企业接手或者由政府回购土地。对辖区内的闲置厂房加大清理调研力度，引导小规模招商项目购买或租赁厂房，盘活辖区内闲置资产。以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和辖区项目开工、落户为契机，依托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区位优势、政策优势，打造总部经济商务区，助力慈惠实现跨越式新突破。

（三）扎实发展重点项目。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创建都市田园综合体。加快推进“三乡工程”，引导市民下乡盘活利用空闲农房和宅基地发展民宿、农家乐、文艺农场等创新经济产业；配合搞好石榴红西村都市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和文艺农场项目的跟进和协调工作；继续做好四季吉祥提档升级相关工作，

推进石榴赏花园项目建设；继续做好河长制督查巡查和“三清三无”工作；做好沟港渠常态化治理管护工作。

（四）营造和谐稳定居住环境。把就业作为民生之本，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实现由保障型向促进型转变，在孵化平台建设、创业服务和指导、技能培训、典型引领等方面下功夫，以创业促进就业。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坚持大扶贫格局，坚决打好脱贫攻坚战。把改善居住条件作为民生之要，加快还建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让居民住上好房子暖屋子。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作为民生底线，更好发挥社会保障的社会稳定器作用，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编织好稳固的保障网。严格落实上级关于推动“红色引擎”工程，打造“红色物业”的各项举措，创新方式开展好“红色”宣传工作，积极完成辖区老旧小区红色物业“拓面提质”工作，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慈惠街道办事处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67.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8775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1922.92万元，项目支出12845

万元，专项支出7975万元。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22742.92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1197.56万元，下降5%，主要是未将还建房项目拆迁补偿项目做入专项里。

（一）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22742.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67.92万元，占6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8775万元，占39%；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二）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22742.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22.92万元，占8%；项目支出20820万元，占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967.9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967.92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1922.92万元，项目支出1204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967.9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3967.9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747.44 万元，增长 5 %；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922.9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66.63 万元，下降 3 %，主要原因：在编人员调出和退休，使在编人员减少。其中：

1.人员经费 1922.92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1459.11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绩效工资等的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0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关退休人员退休费及奖金、医疗费支出等支出。

2.公用经费 125.7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5.21 万元，下降 3 %，主要原因：在编人员减少。其中 2019 年安排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机关办公费、水电费、招待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交通费用等行政开支。

(二)项目支出 1204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814.07 万元，增长 7 %，主要原因：随着城镇化和民生建设的加快，拆迁过渡费、农垦及职工养老保险和企业发展金有所增长。

其中 2019 年安排主要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 万元，比 2018 年财政预算增添 26 万元，增幅 2%。主要用于行政运行费用、团委妇联、民政、计生、信访、综治、安全等职能部门经费支出；

(2) 城乡社会事务 3350 万元，比 2018 年财政预算减少 3.93 万元，减幅 0.1%。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有所变化，今年的城管所经费、大城管经费（用于辖区城市管理，小型修缮维护等费用）由区城管委、区建设局做为专项资金项目拨款，不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里；该项目预算的内容主要为二级单位经费（含农业大队社区），及辖区卫生院统筹医疗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 780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835 万元，增幅 57%。主要原因随着城镇化和民生建设的加快，拆迁过渡费、农垦及职工养老保险和企业发展金有所增长。该项目预算的内容主要为拆迁过渡费、45，55 人员生活费、退地内退人员生活费、养老经费补贴、农垦职工养老保险、企业发展金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慈惠街道办事处机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1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0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5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厉行节约。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慈惠街道办事处机关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部门机关及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125.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9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

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215 万元。包括：货物类 548 万元，工程类 1640 万元，服务类 2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数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九、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5.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部门电话号码 02783399179